

2022年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二) 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问题。承办清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重要事项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对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和办理区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三) 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四) 负责综合协调监督全区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五) 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

治建设。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配合做好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管理全区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六）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八）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九）指导管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工作。

（十）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部门和管辖单位党的建设。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2.2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966.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6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9.06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节能环保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14.1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4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2.23	本年支出合计	1202.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02.23	支出总计	1202.23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 非财政 拨款 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上年 结转	其中： 财政拨款 结转
			合计	1202.23	1202.23	1202.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87	966.87	966.87											
204	06		司法	966.87	966.87	966.87											
204	06	01	行政运行	622.89	622.89	622.89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84.58	284.58	284.58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30.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29.40	29.40	2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6	135.76	135.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3	105.73	105.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15	41.15	41.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58	64.58	64.58											
208	09		退役安置	26.39	26.39	26.39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9	26.39	26.3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3.6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	29.06	29.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6	29.06	29.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6	29.06	29.06											
213			农林水支出	14.10	14.10	14.1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4.10	14.10	14.1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10	14.10	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4	56.44	56.44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 非财 政拨 款结 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上 年 结 转	其 中：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4	56.44	5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44	56.44	56.44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202.23	812.96	389.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87	618.09	348.78			
204	06		司法	966.87	618.09	348.78			
204	06	01	行政运行	622.89	618.09	4.8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84.58		284.58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29.40		2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6	109.37	26.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3	105.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15	41.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58	64.58				
208	09		退役安置	26.39		26.39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9		26.3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	29.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6	29.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6	29.06				
213			农林水支出	14.10		14.1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4.10		14.1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10		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4	56.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4	5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44	56.44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966.87	966.87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6	135.76		
		八、卫生健康支出	29.06	29.0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14.10	14.1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6.44	56.4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2.23	本年支出合计	1202.23	1202.2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202.23	支出总计	1202.23	1202.23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202.23	812.96	768.55	44.41	389.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6.87	618.09	577.18	40.91	348.78
204	06		司法	966.87	618.09	577.18	40.91	348.78
204	06	01	行政运行	622.89	618.09	577.18	40.91	4.8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84.58				284.58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29.40				2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6	109.37	105.87	3.50	26.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73	105.73	102.23	3.5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15	41.15	37.65	3.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58	64.58	64.58		
208	09		退役安置	26.39				26.39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9				26.39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3.6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	3.64	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	29.06	29.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06	29.06	29.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6	29.06	29.06		
213			农林水支出	14.10				14.1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14.10				14.1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10				1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44	56.44	56.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44	56.44	56.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44	56.44	56.44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812.96	768.55	44.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28.20	728.2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0.49	470.4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68	52.6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20	39.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58	64.5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9.06	29.0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11	12.1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4	3.6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6.44	5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1		40.9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80		34.8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11		6.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5	40.35	3.5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1.15	37.65	3.5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0	2.70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7.30	0.00	6.40	0.00	6.40	0.90	4.80		4.80		4.80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合计	47.10	47.10	47.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10	47.10	47.10							
204	06		司法	47.10	47.10	47.1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47.10	47.10	47.10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合计	812.96	812.96	81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8.20	728.20	728.20						
301	01	基本工资	470.49	470.49	470.49						
301	02	津贴补贴	52.68	52.68	52.68						
301	03	奖金	39.20	39.20	39.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58	64.58	64.5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6	29.06	29.0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1	12.11	12.1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	3.64	3.6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6.44	56.44	5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1	40.91	40.91						
302	01	办公费	34.80	34.80	34.80						
302	28	工会经费	6.11	6.11	6.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5	43.85	43.85						
303	02	退休费	41.15	41.15	41.15						
303	05	生活补助	2.70	2.70	2.70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 计
合计		389.27	389.27	389.27						
司法业务保障	其他运转类	4.80	4.80	4.80						
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其他运转类	109.80	109.80	109.80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	其他运转类	14.10	14.10	14.10						
开展法律援助活动	其他运转类	30.00	30.00	30.0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费）	特定目标类	89.80	89.80	89.8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	特定目标类	84.98	84.98	84.98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9.40	29.40	29.40						
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安置	特定目标类	26.39	26.39	26.39						

注：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 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收支总预算均为1202.2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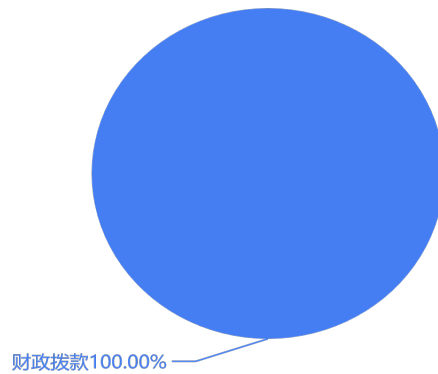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等；

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收入预算为1202.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202.23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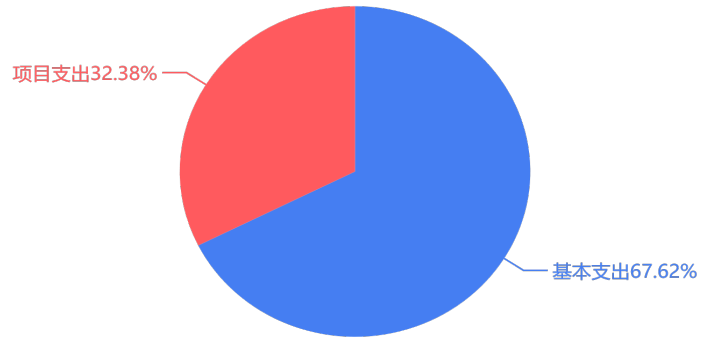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支出预算为1202.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2.96万元，占67.62%，项目支出389.27万元，占32.38%。

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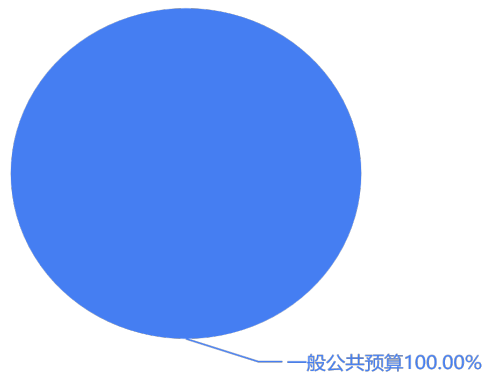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1202.2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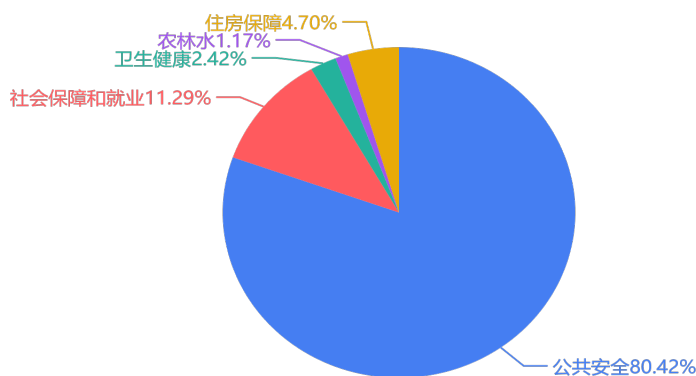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202.23万元，占100.00%。

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公共安全（类）支出966.87万元，占80.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5.76万元，占11.29%；卫生健康（类）支出29.06万元，占2.42%；农林水（类）支出14.10万元，占1.17%；住房保障（类）支出56.44万元，占4.70%。

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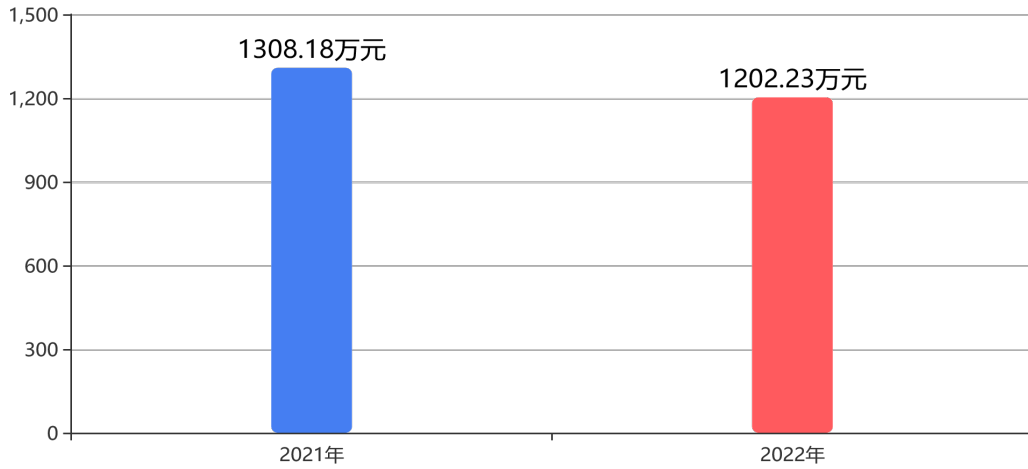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02.23万元，比上年减少105.95万元，下降8.1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公用经费降低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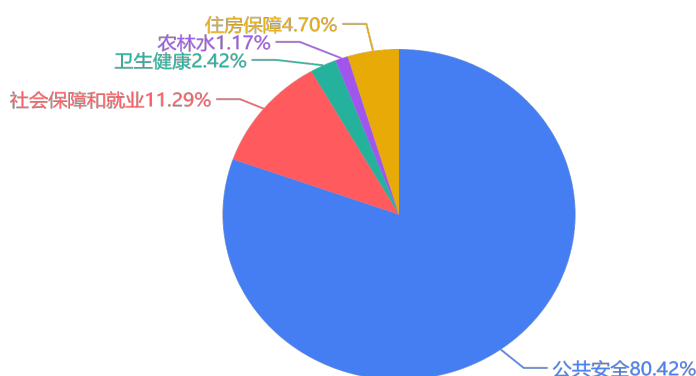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202.23万元，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966.87万元，占80.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5.76万元，占11.29%；卫生健康（类）支出29.06万元，占2.42%；农林水（类）支出14.10万元，占1.17%；住房保障（类）支出56.44万元，占4.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622.89万元，比上年减少50.74万元，下降7.53%，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日常公用经费减少，工会经费没有列入公用经费，车辆运行费22年列入项目预算。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284.58万元，比上年增加85.22万元，增长42.75%，主要原因是项目合并，金额增加。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3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9.88万元，下降39.86%，主要原因是律师值班费用从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经费列支。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29.40万元，比上年减少30.60万元，下降51.00%，主要原因是按照2021年年底实际社区矫正人数列预算。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41.15万元，比上年减少13.98万元，下降25.36%，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64.58万元，比上年减少10.60万元，下降14.10%，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系统将特岗补贴自动提取数据造成21年数据过大。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支出26.39万元，比上年增加26.3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通过往来经费结算，不通过财政拨款。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3.64万元，比上年增加2.30万元，增长171.64%，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失业保险增加。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9.06万元，比上年减少3.83万元，下降11.64%，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系统将特岗补贴自动提取数据造成21年数据过大。

10.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14.10万元，与上年持平。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56.44万元，比上年减少7.80万元，下降12.14%，主要原因是2021年预算系统将特岗补贴自动提取数据造成21年数据过大。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812.96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768.55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2. 公用经费44.41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退休费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离退休费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年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80万元，比上年减少2.50万元，下降34.25%，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一辆。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8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0万元，比上年减少1.60万元，下降25.00%，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一辆。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

上年减少0.90万元，主要原因是系统年初公用经费预算填报时未使用接待费科目，导致系统未取数，公务接待费预算与上年无变化。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4.41万元。较2021年预算减少31.93万元，下降41.83%。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没有列入公用经费，车辆运行费22年列入项目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47.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47.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7.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2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8个，预算资金389.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89.27万元。拟对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9.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09.8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一村（居）一法律顾问经费、开展法律援助活动等项目支出2022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五)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2001210112F 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109.8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基层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人民调解员人数	≥	43	人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	95	%	
	时效指标	受理纠纷调解及时率	=	100	%	
	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员办案工资及律师值班费用	=	109.8	万元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调解成的案件数	≥	1200	件	
	数量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案件数	≥	1225	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文字描述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长期和谐稳定	文字描述		保障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解人员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2001210114N 开展法律援助活动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30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弱势群体法律权益，帮助困难群众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其面临的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	550	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	≤	5	%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	99	%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经费	≤	30	万元	
	质量指标	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	文字描述		提高	
	数量指标	受援人数	≥	550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平公正	文字描述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文字描述		维护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20012101133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14.1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张店区全面推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以政府购买法律服务为基本保障，引导社会力量中的专业人才开展法律服务，实现法律顾问100%全覆盖。2022年，相继出台工作台账制度和动态管理办法，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水平，打通了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每月值班时间	≥	8	小时
	质量指标	法律宣传咨询群众覆盖率	≥	95	%
	时效指标	调解及时率	文字描述		及时
	成本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	14.1	万元
	数量指标	全区值班律师人数	≥	110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矛盾纠纷解决	文字描述		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值班律师解答群众法律咨询解答率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群众法律知晓率	文字描述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6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2001210089J 司法业务保障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4.8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车辆正常维修、运转，司法行政工作有序开展依法行政、化解矛盾、服务民生、普法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车辆数额	=	3	辆
	质量指标	普法活动质量	文字描述		优
	时效指标	普法活动及时情况	文字描述		及时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使用成本	≤	4.8	万元
	数量指标	普法活动次数	=	10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法业务正常开展、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文字描述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法律普及面	文字描述		促进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7000110020W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29.4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面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确保社区矫正工作依法顺利开展，切实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除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	420	人
	质量指标	重新违法犯罪率	≤	3	%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档案数	≥	400	件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经费	≤	29.4	万元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调出评估数	≥	50	件
	时效指标	及时接受社区矫正对象	文字描述		及时
	数量指标	接收社区矫正对象人数	≥	420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区矫正刑事执行公平公正	文字描述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区矫正对象遵纪守法意识	文字描述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25000310007H 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安置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26.39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应按时足额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保障退役士兵公益岗位人员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10	人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工作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及时了解每年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安置的新政策	文字描述		及时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岗位安置资金	≤	26.39	万元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岗位安置资金发放及时性	文字描述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文字描述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长期和谐稳定	文字描述		保障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安置人员满意度	=	10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70001100153 政法支付资金（业务费）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89.8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基层司法部门经费保障水平，保障司法业务顺利开展。开展依法行政、化解矛盾、服务民生、普法宣传为着力点，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维护司法公正，助推法治社会、平安张店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阵地数额	=	2	个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	98	%
	时效指标	调解及时性	文字描述		及时
	成本指标	政法支付资金业务费	≤	89.8	万元
	数量指标	调解员培训次数	≥	2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治意识增强	文字描述		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司法公信力	文字描述		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文字描述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30322P07000110016N 政法支付资金（装备费）		主管部门	126-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单位	12600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年度资金总额	84.98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司法装备水平，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我区法治政府建设。以“法治张店”建设为抓手，提高普法工作的影响力。完善“大调解”格局，健全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加强对特殊人群的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装备件数	≥	80	件
	质量指标	采购装备质量合格率	≥	98	%
	时效指标	装备采购及时	文字描述		及时
	成本指标	政法装备费	=	84.98	万元
	质量指标	采购程序	文字描述		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装备保障率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文字描述		促进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本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用于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活动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用于社区矫正工作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张店区司法局公益岗位人员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由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七、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用于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张店区司法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